

证券代码：300429

证券简称：强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债券代码：123076

债券简称：强力转债

##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1%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可转换公司债券“强力转债”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，从而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33.9861%，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1. 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钱晓春、管军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彬、管国勤、钱瑛、钱小瑛		
住所	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8号		
权益变动时间	2024年11月05日-2026年05月11日		
权益变动过程	因“强力转债”转股，导致公司总股本由521,464,846股增加至539,137,040股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比例由35.1379%被动稀释至33.9861%。		
股票简称	强力新材	股票代码	300429
变动方向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<b>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		
股份种类 (A 股)		股数变动 (万股)		变动比例 (%)	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钱晓春、管军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彬、管国勤、钱瑛、钱小瑛		0		被动稀释 1.1518%	
合 计		0		-1.1518%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, 导致被动稀释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		不适用			
<b>3. 本次变动前后,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</b>					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管军	合计持有股份	5,657.2388	10.8487%	5,657.2388	10.4931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1,414.3097	2.7122%	1,414.3097	2.623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,242.9291	8.1366%	4,242.9291	7.8699%
钱晓春	合计持有股份	10,500.1175	20.1358%	10,500.1175	19.4758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2,625.0294	5.0340%	2,625.0294	4.8689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7,875.0881	15.1019%	7,875.0881	14.6068%
钱彬	合计持有股份	1,538.6650	2.9507%	1,538.6650	2.8539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384.6663	0.7377%	384.6663	0.7135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153.9987	2.2130%	1,153.9987	2.1405%
管国勤	合计持有股份	260.5135	0.4996%	260.5135	0.4832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65.1284	0.1249%	65.1284	0.1208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95.3851	0.3747%	195.3851	0.3624%
钱瑛	合计持有股份	186.7509	0.3581%	186.7509	0.3464%
	其中: 无限售条	46.6877	0.0895%	46.6877	0.0866%

	件股份				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40.0632	0.2686%	140.0632	0.2598%
钱小瑛	合计持有股份	179.8886	0.3450%	179.8886	0.333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4.9722	0.0862%	44.9722	0.083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4.9164	0.2587%	134.9164	0.2502%
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 动人	合计持有股份	18,323.1743	35.1379%	18,323.1743	33.986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,580.7937	8.7845%	4,580.7937	8.496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,742.3806	26.3534%	13,742.3806	25.4896%

注：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据与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根据证监会 2025 年 1 月 10 日发布的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——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法律适用意见》”）相关规定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其截至《法律适用意见》发布日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，适用“刻度说”新规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35.1379% 被动稀释至 33.9861%。

#### 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

是  否

如是，请说明承诺、意向、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。
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

是  否

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

#### 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
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

是  否

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
#### 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

#### 7. 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
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05月12日